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文件

肃文旅发〔2024〕122号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关于印发《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70周年 文艺演出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县直各部门，省市驻肃各部门单位，县属各企业：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70周年文艺演出活动工作方案》已经县庆文艺演出组会议研究，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70周年庆祝活动文艺演出组办公室(代)

2024年7月16日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 70 周年 文艺演出活动工作方案

根据《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总体方案》工作要求，为进一步做好文艺演出各项工作，结合本县实际，特制定《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 70 周年文艺演出活动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持“突出政治性、彰显群众性，隆重热烈、俭朴务实”原则，充分展示自治县成立 70 年来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取得的辉煌成就，切实将庆祝活动作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的过程；作为讲好中华民族故事，大力宣介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不断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的过程；作为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以中华民族大团结促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过程；作为展示自治县建设发展取得的辉煌成就，教育引导各族干部群众感党恩、听党话、永远跟党走的过程，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进文化自信自强，丰富活跃城乡群众文化生活，营造欢乐祥和、喜庆热烈的节日氛围，推动全县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二、活动主题

感恩奋进七十载·同心共富新时代

三、活动时间

2024年8月至9月

四、活动内容

(一) 大型方队表演

责任单位：县纪委监委机关、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教育局、县文旅局、县融媒体中心、县民族歌舞团、县文化馆、县图书馆，各乡镇

责任领导：于永锋、段贵堂、梁生红、刘新元、喇燕霞、任斌、各乡镇党委书记

协办单位：县博物馆、县文研室、县影剧院管理中心

工作要求：从全县各单位、各乡镇及社区群众中抽调两千余人组成大型表演方队，5月下发抽调人员通知，6月开始对人员进行分散培训，8月上旬对方队表演进行整合排练，8月中旬在县城索朗格赛马场集中进行表演。文旅系统全体工作人员配合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二) 中央民族歌舞团慰问演出

责任单位：县纪委监委机关、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教育局、县文旅局、县融媒体中心、县文化馆、县图书馆、县民族歌舞团，各乡镇

责任领导：于立新、于永锋、段贵堂、梁生红、刘新元、喇燕霞、任斌、各乡镇党委书记

协办单位：县博物馆、县文研室、县影剧院管理中心

工作要求：做好慰问演出协调对接相关事宜；做好舞台

搭建、背景设计、灯光、音响设备安装调试等文艺演出相关服务保障工作，做好演艺人员食宿、交通等服务工作；配合演出团队起草和设计制作主持词、节目单、宣传海报，7月20日前报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审定，8月中旬在县城及周边乡镇演出。

（三）省民族歌舞团慰问演出

责任单位：县纪委监委机关、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教育局、县文旅局、县融媒体中心、县文化馆、县图书馆、县民族歌舞团，各乡镇

责任领导：于立新、于永锋、段贵堂、梁生红、刘新元、喇燕霞、任斌、各乡镇党委书记

协办单位：县博物馆、县文研室、县影剧院管理中心

工作要求：做好慰问演出协调对接相关事宜；做好舞台搭建、背景设计、灯光、音响设备安装调试等文艺演出相关服务保障工作，做好演艺人员食宿等服务工作；配合演出团队起草和设计制作主持词、节目单、宣传海报，7月20日前报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审定，8月中旬在县城演出。

（四）省交响乐团演出

责任单位：县纪委监委机关、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教育局、县文旅局、县融媒体中心、县文化馆、县图书馆、县民族歌舞团，各乡镇

责任领导：于立新、于永锋、段贵堂、梁生红、刘新元、喇燕霞、任斌、各乡镇党委书记

协办单位：县博物馆、县文研室、县影剧院管理中心

工作要求：做好演出协调对接相关事宜；做好舞台搭建、背景设计、灯光、音响设备安装调试等文艺演出相关服务保障工作，做好演艺人员食宿、交通等服务工作；配合演出团队起草和设计制作主持词、节目单、宣传海报等，7月20日前报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审定，8月中旬在县城演出。

（五）县民族歌舞团专场文艺演出

责任单位：县民族歌舞团

责任人：普俊鹏

协办单位：县影剧院管理中心

工作要求：县民族歌舞团与肃南籍在外文艺界人士代表要融合歌曲、舞蹈、小品、快板等各种形式，精心编排一台文艺节目，7月10日前完成节目服装、道具制作和音乐、舞美设计等任务，并负责起草节目主持词，设计制作节目单，7月15日前由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审定，8月中旬在县城演出。

五、组织领导

为切实筹备好、组织好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70周年系列文艺演出活动，确保各项演出任务有序推进，特成立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成立70周年各类文化活动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杜明哲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副组长：杨惠娟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贾伟明 县政府副县长

郝晓明 县政协副主席

成 员：于永锋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铁永俊 县人大办公室主任
柴学虎 县政协办公室主任
于立新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民宗局局长
梁生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段贵堂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刘新元 县教育局局长
贺德强 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张登成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安建军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盛殿军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县城市管理局局长
安文杰 县水务局局长
妥建国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郭志剑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乡村振兴局局长
喇燕霞 县文旅局党组书记
任 斌 县文旅局局长
潘占华 县卫健局局长
闫 莉 团县委书记
贾风春 县气象局局长
安吉虎 县机关事务局局长
鲁燕青 红湾寺镇党委书记
毛 杰 皇城镇党委书记
吴祎蓉 大河乡党委书记
毛 强 马蹄藏族乡党委书记

兰丛姍 明花乡党委书记
钟向民 白银蒙古族乡党委书记
常召斌 祁丰藏族乡党委书记
王 军 康乐镇党委书记
葛东峰 石窝会议纪念馆副馆长
安红梅 县爱卫办主任
郭兵林 县交警大队大队长
刘建林 县森林消防大队队长
南锦文 县消防救援大队队长
杨晓泽 县武警中队队长
武雪峰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张 斌 县文旅局副局长
吴海峰 县文旅局副局长
牙俊秀 县文旅局副局长
普俊鹏 县民族歌舞团团长
张安婷 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中心主任
龚海云 县文化馆馆长
安志英 县图书馆馆长
普秀敏 县民族博物馆馆长
黄努齐 县影剧院管理中心主任
白 雪 县裕固族文化研究室主任
张吉波 县供电公司经理
丁 杨 电信公司肃南分公司经理
李晓燕 移动公司肃南分公司经理

杨 荣 联通公司肃南分公司经理

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组、文艺编导组、服装道具组、活动保障组、医疗保障组等工作小组，负责整个赛事的组织工作。

（一）综合协调组

组 长：杜明哲

副组长：杨惠娟 贾伟明 郝晓明

成 员：于永锋 于立新 梁生红 段贵堂 刘新元
喇燕霞 任 斌 武雪峰 张 斌 吴海峰
牙俊秀 普俊鹏 龚海云 安志英 普秀敏
张安婷 白映晶 安伊茹 安富鹏 李秀平
黄努齐 白 雪 张万虎

工作职责：

1. 负责全部活动的综合协调，督促各工作组、各单位抓好工作落实；
2. 负责大型方队演出的系列解说词撰写、审定等工作；负责县庆活动开幕式大型方队演出策划与组织、会场布置、氛围营造、背景设计等工作；
3. 负责对接邀请中央、省民族歌舞团及肃南籍在外文艺界代表人士，高品位组织开展各项文艺演出；
4. 负责嘉宾证、工作证、车辆通行证等印制工作，统一分发至各组；
5.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文艺编导组

组 长：杨惠娟

副组长：喇燕霞

成员：吴海峰 牙俊秀 普俊鹏 龚海云 编导团队

工作职责：

1. 负责县庆活动期间各类文艺演出的创作、编排、舞台背景制作及演出工作；
2. 负责庆祝大会入场式及演出的组织编排工作；
3.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服装道具组

组 长：郝晓明

副组长：任 斌

成员：吴海峰 龚海云 普俊鹏 安志英 普秀敏

工作职责：

1. 负责活动期间各类服装、道具设计、制作、收发及管理等工作；
2.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活动保障组

组 长：贾伟明

副组长：于永锋 段贵堂 安建军 盛殿军 刘新元

鲁燕青 任 斌 贺德强

成 员：梁生红 妥建国 张登成 刘新元 陈 斌

郭兵林 张登成 南锦文 柴学虎 魏永强

鲁燕青 毛 杰 吴祎蓉 王 军 毛 强

兰丛姗 钟向民 常召斌 贾风春 张万虎

张 斌 吴海峰 牙俊秀 普俊鹏 张安婷

龚海云 安志英 普秀敏 李秀平 安富鹏
白雪 丁杨 李晓燕 杨荣 张吉波

工作职责：

1. 县纪委监委机关、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教育局、县文旅局负责做好方队人员的抽调、组织、排练、演出等工作；

2. 县文旅局及下属单位负责做好活动期间演出场地舞台搭建、背景设计、灯光、音响安装调试等文艺演出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3. 县城市管理局、红湾寺镇负责做好活动期间场地的卫生整治和县城周边环境卫生的整治和保洁工作；

4. 县文旅局负责各项活动经费的落实、各项费用的支出等工作；

5. 县文旅局协助后勤接待组安排好演艺人员食宿等服务工作；

6. 县供电公司负责活动期间的电力保障工作；

7. 电信、移动、联通等网络公司负责做好活动期间的通信保障工作；

8. 县公安局负责好活动期间演出场地的安全保卫和开幕式会场安保等工作；

9. 县交警大队负责做好演出期间活动场所的车辆管控、交通疏导及停车场车辆指挥等工作；

10. 县自然资源局做好活动期间场地周边地质灾害区的监控、预防等工作；

11. 县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制定周密的应急救援预案，并做好活动期间突发性自然灾害事件的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

12. 各乡镇积极配合完成大型方队人员抽调、集训、展演等工作，按时高效组织开展歌咏比赛节目选送等工作；

13. 县融媒体中心负责做好大型方队表演及每场文艺演出的海报制作发布、直播、录制、信息报道等各项工作；

14.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五）医疗保障组

组 长：郝晓明

副组长：潘占华

成 员：付万海 余立新 白文河

工作职责：

1. 县卫健局负责做好大型方队排练期间及赛事活动期间的医疗服务工作，抽调救护车、医生、护士做好活动现场的医疗救护工作，开辟绿色通道，在县庆活动期间 24 小时接受就诊；

2.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要切实强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各类文化活动的组织实施工作。在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开展工作，加强请示汇报和工作衔接，按照工作方案要求，明确各自的工作任务，靠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措施，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圆满完成县庆

文化活动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细化工作任务，精心组织实施。各活动组要根据工作方案的分工和时间进度安排，尽快制定细化各组的具体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责任领导、工作任务及完成时限，报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并付诸实施。要按照任务分工，各负其责，各司其职，梳理任务清单，建立工作台账，实行挂牌销号，确保各项工作按照时间节点有力有序推进。

（三）提升节目质量，打造文艺精品。各项文艺演出要认真研究策划，节目力求突出地域文化和时代特征，弘扬主旋律，凝聚正能量，充分体现肃南精神，展示肃南形象，努力提升我县的外界知名度和影响力。

（四）加强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各组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按照“分工不分家”的原则，强化协作配合，加强信息沟通和工作联络，形成协调联动、高效有序的工作格局。要根据领导小组统一安排，积极参加工作推进会，及时研究和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五）强化安全保障，厉行勤俭节约。各工作组要提前制定安全保卫应急预案，强化工作人员的安全意识教育，做好县庆期间的安全保卫工作，确保各项活动安全有序开展。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县委相关要求，按照科学合理、勤俭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各项演出活动费用，防止出现铺张浪费现象。